

制度。1996年，县妇联重点抓了全县基层妇联组织的健全和完善工作；至年底，全县农牧区已建妇代会、妇代小组266个，占应建的100%。2005年，在组织部门的支持下，建立和完善新、续建的6个村级活动室妇代会制度；经协调和指导，县人大组建了机关妇委会，2个机关妇委会因体制改革和人员变动进行重新组建和改选。

第四章 工商业联合会地方组织

第一节 机构与职能

一、机 构

2004年8月，成立县工商联为正科级单位，行政编制1名，会内职务、岗位均以兼职为主，可以混岗使用事业人员和工勤人员。

二、职 能

工商联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是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具有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相统一的特征，主要职能是：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及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密切与会员的联系，畅通反映意见建议的渠道，表彰宣传他们中的先进典型，做好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引导会员共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学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自觉地把自身企业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当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引导会员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投身光彩事业。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支持企业党建工作和工会建设；引导会员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强能源资源节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建立和谐劳动关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范经营、照章纳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代表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仲裁；为会员提供培训、融资、科技、法律、信息咨询等服务，提供对内、对外经贸交流服务，提供公共关系沟通协调服务，帮助会员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商界人士的联系，开展促进经贸合作和促进祖国统一的工作；增进与国外工商社团的交往，为国家扩大对外开放、企业走向国际市场服务；加强自身建设，体现特色，提高履行职责和发挥作用的能力，增强凝聚力；依法加强会产管理。

第二节 代表大会

新龙县工商业联合会于2004年8月21日成立并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32名执委、13名常委，其中会长1名、副会长4名。参会人员由89名组成。其中：工商联干部及有关部门代表33名，占代表总数的37.08%；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代表56名，占代表总数的62.92%；妇女代表13名，占代表总数的14.06%；国有企业代表14名，占代表总数的15.18%；少数民族代表30名，占代表总数的33.71%；中共党员代表25名，占代表总数的28.09%。其文化结构为：大专以上学历28名，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61名。

第三节 工工商联工作

一、宣传教育

2005年4月18日，县工商联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与政法委、工商局一道，组织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共312人学习有关平安创建的文件精神。2006年，县工商联认真做好私营企业社会阶层的统战工作，深入民营企业，个体私营企业之中进行调查，了解他们的思想动态，宣传省、州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方针、政策，开展“走百进千”活动；全面完成调研课题《新龙县民营经济现状及对策研究》，为促进新龙县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决策依据。并与县委组织部、县工商局、县粮食局一道建立了菜市场电教点，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积极宣传中央、省、州、县关于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意见、决定，鼓励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依法经营、诚信服务、自觉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活动，坚决抵制欺行霸市、投机取巧、诈骗顾客的行为，为新龙县的社会经济健康、协调、快速发展服务，全年共开展宣传活动4次，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收到了较好的宣传效果。5月18日，利用保持共产党先进行教育征求意见座谈会的有利时机，组织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和部分工商联执委委员共18人进行座谈，通报新龙县关于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意见和当前新龙县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情况以及县工商联工作情况，分析目前新龙县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认真听取他们对统战工作和工商联工作的意见建议，鼓励他们积极在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宣传各级关于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模范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带领全县个体工商户依法经营，为促进新龙县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二、参与参政议政活动

2006年5月18日，组织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和部分工商联执委委员共18人进行座谈，通报新龙县关于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意见和当前新龙县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情况以及县工商联工作情况，分析目前新龙县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认真听取他们对统战工作和工商联工作的意见建议，鼓励他们积极在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宣传各级关于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模范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带领全县个体工商户依法经营，为促进新龙县社会经济发展服务。